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
项目-新城子镇

项目编号/包号：11011826210200012652-XM001/1

采购人：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2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采购邀请..... | 3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 | 7 |
| 第三章 |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2 |
| 第四章 | 采购需求..... | 32 |
| 第五章 | 合同草案条款..... | 42 |
| 第六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73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826210200012652-XM001
2.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286.976287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286.976287万元
5. 采购需求：

| 包号 | 标包名称 |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 1 | 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286.976287 | 包括巴各庄村幸福晚年驿站、密云区新城子镇吉大路K2+200-K2+250崩塌灾害点位和塔沟村北东洼Y257_6Km处崩塌隐患点以及头道沟村李书丽、李广和家西侧治理工程四个工程，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服务内容。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6.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2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6年03月15日，计划竣工时间：2026年05月15日）。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无。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须在本单位注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已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3) 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2月26日至2026年3月3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线上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年3月1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19-15号）。

五、开启

时间：2026年3月1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19-15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及融资担保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

件。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

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开标。

3. 本项目为电子化投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需要另行提交1份纸质版（电子响应文件的打印件，只作资料留存不作为评标使用）和1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存储）备查，纸质响应文件须密封完好，封套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人民政府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新城子村松曹路9号

联系方式：吴广辉010-810221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和德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盈坤世纪G座7层701-707

联系方式：段少佐010-890816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段少佐

电话：010-8908167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 条款号 | 条目 | 内容 | | | | |
|--------|-----------------------------|---|----|------|--------------|---|
| 2.2 | 项目属性 |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 | | | | |
| 2.3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 | |
| 3.1 | 现场考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考察地点：_____。 | | | | |
| | 磋商前答疑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召开地点：_____。 | | | | |
| 4.2.5 | 标的所属行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包号</th> <th style="width: 60%;">标包名称</th> <th style="width: 30%;">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行业领域</td> </tr> </tbody> </table> | 包号 | 标包名称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 |
| 包号 | 标包名称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1 | 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其他行业领域 | | | | |
| 10.2 | 报价 |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 | |
| 11.1 | 磋商保证金 | 磋商保证金金额： 1包：不要求 磋商保证金收受人信息：_____。 | | | | |
| 11.8.5 | |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 | | | | |
| 12.1 | 响应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 | | | |
| 20.1 | 确定成交供应商 | 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 | | |

| | | |
|--------|-------|--|
| 23.5 | 分包 | <p>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_____。</p> <p>(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 其他要求：_____。</p> |
| 23.6 | 政采贷 | <p>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p> |
| 24.1.1 | 询问 | <p>询问送达形式：<u>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u></p> |
| 24.3 | 联系方式 |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u>中和德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u>010-89081678；</u></p> <p>通讯地址：<u>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盈坤世纪G座7层701-707</u></p> |
| 25 | 代理费 | <p>收费对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购人</p> <p><input type="checkbox"/>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根据代理服务费费率表按（<input type="checkbox"/>货物类<input type="checkbox"/>服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工程类）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
| 26 | 履约保证金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u>合同金额的___%</u>。提交方式：<u>履约保函。</u></p> |
| 27 | 其他要求 | <p>本项目为电子化投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需要另行提交1份纸质版（电子响应文件的打印件，只作资料留存不作为评标使用）和1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存储）备查，纸质响应文件须密封完好，封套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p> |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

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 4.4 正版软件
- 4.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4.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

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4.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4.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采购需求标准

4.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 响应费用

-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的，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7.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自愿超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1.2 交纳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1.3 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

11.4 供应商除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1.5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11.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

其缴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1.7.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1.7.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11.7.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11.8.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1.8.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8.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1.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1.8.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样。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除外。

1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与开启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为方便核查供应商代表身份，参会的供应商代表应持有效《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原件及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17.2 本项目解密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无效响应。

17.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将回避。

17.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解密。

17.5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8 磋商小组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

体评审与磋商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8.3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

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 签订合同

-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3.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3.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25.2 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按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执行，根据招标代理服务费费率表（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成交金额(万元) | 费率 | | |
|--------------|--------|--------|--------|
|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50000 | 0.05% | 0.05% | 0.05% |
| 50000-100000 | 0.035% | 0.035% | 0.035%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格式要求 |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 1-1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格式要求 |
|-------|------------------|--|------------------------|
| 1-2 |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 1-3 | 供应商信用记录 |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
| 1-4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 2-1 | 中小企业政策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 2-1-1 |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采购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 2-1-2 |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 |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供应商因落 |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不适用）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格式要求 |
|-------|-----------------|---|-----------------|
| | 协议 | 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 2-2 |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
| 3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 3-1 |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 | / |
| 3-2 |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 3-3 |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 3-3-1 | 资质证书 |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3-3-2 | 项目经理 |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须在本单位注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
| 3-3-3 | 非北京市建筑企业备案（如有） | 外地来京建筑企业需具有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文件，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已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 |
| 4 | 磋商保证金 |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 （不要求） |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否 |
| 2 | 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 | 否 |
| 3 | 响应报价 |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否 |
| 4 | 响应有效期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 否 |
| 5 | 公平竞争 |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 | 否 |
| 6 | 串通 | 不存在视为供应商串通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否 |
| 7 | 附加条件 |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否 |
| 8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 | 否 |
| 9 | 其他无效情形 |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否 |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

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磋商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磋商进度另行通知。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

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6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

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_____。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4.7 其他：_____。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1-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则按实际家数推荐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审标准

| 评分条款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价格 (10分) | 价格 | 10 |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10</p> <p>说明：此处最后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3.2、3.3</p> <p>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
| 商务部分 (40分) | 业绩 | 30 | <p>近5年（2021年2月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时间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施工业绩的，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30分。</p> <p>注：供应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日期页）扫描件。未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或经评审专家商议不属于类似业绩的不得分。</p> |
| | 项目经理 | 5 | <p>1、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土木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2分，中级（不含）以下得0分；（须提供职称证书完整扫描件，提供的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项不得分）</p> <p>2、拟派项目经理担任过1项（含）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得3分（供应商须提供单位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的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项不得分）</p> |
| | 人员配备方案 | 5 | <p>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得$3 \leq X \leq 5$分；</p> <p>人员配备情况一般、专业基本齐全，得$1 \leq X < 3$分；</p> <p>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得$0 \leq X < 1$分。</p> |
| 技术部分 (50分)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0 | <p>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10 \leq X \leq 20$分；</p> <p>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得$5 \leq X < 10$分；</p> <p>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0 \leq X < 5$分。</p> |
| |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 10 | <p>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6 \leq X \leq 10$分；</p> <p>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得$3 \leq X < 6$分；</p> <p>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0 \leq X < 3$分。</p> |

| | | | |
|--|---------------|----|---|
| |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 10 |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6 \leq X \leq 10$ 分； 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得 $3 \leq X < 6$ 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0 \leq X < 3$ 分。 |
| |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5 | 配置合理，得 $2 \leq X \leq 5$ 分； 欠合理，得 $0 \leq X < 2$ 分。 |
| | 突发、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 | 5 | 配置合理，得 $2 \leq X \leq 5$ 分； 欠合理，得 $0 \leq X < 2$ 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2. 项目服务要求

包括巴各庄村幸福晚年驿站、密云区新城子镇吉大路K2+200-K2+250崩塌灾害点位和塔沟村北东洼Y257_6Km处崩塌隐患点以及头道沟村李书丽、李广和家西侧治理工程四个工程，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服务内容。最终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62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6年03月15日，计划竣工时间：2026年05月1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2. 合同履行地点：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
3. 本项目最高限价：286.976287万元

三、技术标准及要求

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四、适用标准

- (1)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实施技术规范》DB11/T 1524-2018
- (2) 《崩塌防治工程勘查规范》T/CAGHP 011-2018
- (3) 《崩塌防治工程设计规范》T/CAGHP 032-2018
- (4) 《滑坡防治工程勘查规范》GB/T 32864-2016
- (5) 《滑坡防治工程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DZ/T 0219-2006
- (6) 《滑坡防治设计规范》GB/T 38509-2020
- (7) 《泥石流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规范》DZ/T 0220-2006
- (8) 《泥石流防治工程设计规范》（T/CAGHP 021-2018）
- (9) 《泥石流灾害防治工程设计规范》DZ/T 0239-2004
- (10)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实施技术规范》DB11/T 1524-2018
- (11) 《滑坡崩塌泥石流灾害调查规范（1：50000）》DZ/T 0261-2014
- (12) 《崩塌、滑坡、泥石流监测规范》DZ/T 0221-2006

-
- (13) 《北京市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规范》DB11/T 893-2012
 - (14)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 50330-2013
 - (15)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24年版）
 - (16) 《构筑物抗震设计规范》GB 50191-2012
 - (17) 《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 50011-2010，2024年版）
 - (18)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15
 - (19)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技术规范》GB 50204-2002
 - (20) 《建筑边坡工程鉴定与加固技术规范》GB 50843-2013
 - (21) 《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 (22) 《铁路沿线斜坡柔性安全防护网》TB/T 3089-2016
 - (23) 《公路边坡柔性防护系统构件》JT/T 528-2004
 - (24) 《边坡柔性防护网系统》JT/T 1328-2020
 - (25)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 5003-2011
 - (26)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924-2014
 - (27)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2019
 - (28)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
 - (29) 《北京市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实施技术指南（试行）》

以上规范如有更新，以国家、地方、行业最新标准为准。在实施本项目期间除应遵循上述规范外，还应遵循未列出的其它相关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规范。

五、报价说明

1. 供应商综合考虑市场和政策等风险自主报价。
2. 本项目最终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3. 中标人在投标报价前已对现场进行详细踏勘，充分调查了解现场施工的作业条件和可能对施工带来影响的内、外部环境，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项目报价涵盖中标人为履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一切费用支出，针对可能出现的工程量差异、人工单价调整、物价波动、机械台班单价调整、税费调整、绿色安全文明施工、苫盖、硬围挡费用、外部环境及作业条件变化以及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目内容等因素所带来的费用增加。

六、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新城子镇头道沟村李书丽、李广和家西侧崩塌隐患治理工程 | | | | | | |
| 一 削方工程 | | | | | | |
| 1 | 挖一般土方 | m ³ | 1.土方开挖 2.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58.64 | | |
| 2 | 土方运输 70km | m ³ | 1.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58.64 | | |
| 二 钢筋混凝土挡墙工程 | | | | | | |
| 1 | 现浇混凝土挡墙 | m ³ | 1.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72.20 | | |
| 2 | 挡墙模板 | m ² | 1.挡墙：模板 2.包含模板制作、安装 3.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888.18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4 | 钢筋制作、安装 ϕ 10以内 | t | 1.钢筋类别：三级钢 ϕ 10以内 2.钢筋制作、安装 3.焊接 4.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47 | | |
| 5 | 钢筋制作、安装 ϕ 10以外 | t | 1.钢筋类别：三级钢 ϕ 10以外 2.钢筋制作、安装 3.焊接 4.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2.71 | | |
| 6 | 混凝土垫层 | m ³ | 1.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8.59 | | |
| 7 | 垫层模板 | m ² | 1.垫层：模板 2.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5.34 | | |
| 8 | 泄水管安装 | m | 1.直径110mmPVC管泄水孔 2.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51.20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9 | 反滤层(包) | m ³ | 1. 300~400g/m ² 土工布 2. 1~4mm砂砾或石屑 3. 20mm粗砾或碎石 4. 压实黏土 5.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7.80 | | |
| 10 |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 m | 1.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32 | | |
| 11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21.75 | | |
| 12 | 挖一般土方 | m ³ | 1. 土方开挖 2.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42.33 | | |
| 13 | 破碎石方 挖石方 | m ³ | 1. 石方开挖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42.33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4 | 墙后回填、压实 | m ³ | 1. 回填土优先采用碎石土 2. 应分层夯实 3. 分层厚度250~300mm, 压实系数不小于0.94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486.92 | | |
| 15 | 石方运输 70km | m ³ | 1. 石方外运及取石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 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97.74 | | |
| 16 | 安全防护网 | m ² | 1. 安全防护网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88.66 | | |
| 三 | 截排水沟工程 | | | | | |
| 1 | 混凝土排(截)水沟 | m ³ | 1. 混凝土种类: 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 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6.10 | | |
| 2 | 混凝土排(截)水沟模板 | m ² | 1. 截水沟模板 2. 包含模板制作、安装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0.50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4 | 钢筋制作、安装 ϕ 10以内 | t | 1. 钢筋类别：三级钢 ϕ 10以内 2. 钢筋制作、安装 3. 焊接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62 | | |
| 5 | 混凝土垫层 | m^3 | 1. 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48 | | |
| 6 | 垫层模板 | m^2 | 1. 垫层：模板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1.82 | | |
| 7 | 沥青木丝伸缩缝 | m^2 | 1. 沥青木丝伸缩缝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10 | | |
| 8 | 挖一般土方 | m^3 | 1. 土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40.49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0 | 墙后回填、压实 | m^3 | 1. 应分层夯实 2. 选料及密实度均应满足设计要求，墙后回填应在混凝土强度达到设计强度等级的75%以上后进行；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5.28 | | |
| 11 | 土方运输 70km | m^3 | 1. 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5.21 | | |
| 四 | 格构工程 | | | | | |
| 1 | 锚杆 钢筋 | m | 1. 锚杆钢筋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20.00 | | |
| 2 | 格构 梁 | m^3 | 1. 格构 梁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72 | | |
| 3 | 格构 锚座 | m^3 | 1. 格构 锚座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31 | | |
| 5 | 格构 钢筋制安 | t | 1. 格构 钢筋制安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15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6 | 沥青木板墙伸缩缝 | m ³ | 1. 沥青木板墙伸缩缝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47 | | |
| 7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43.43 | | |
| 8 | 锚杆检测 | 根 | 1. 具体包括锚杆的外观检查、拉力测试等综合考虑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 | |
| 五 拆除工程 | | | | | | |
| 1 | 拆除砖石结构 | m ³ | 1. 砖石拆除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31.68 | | |
| 2 | 石方（渣）运输 70km | m ³ | 1. 石方外运及取石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31.68 | | |
| 小计 | | | | | | |
| 新城子镇巴各庄村幸福晚年驿站崩塌隐患治理工程施工费 | | | | | | |
| 一 | 挖填方工程 | | |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 | 挖一般土方 | m ³ | 1. 土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58.16 | | |
| 2 | 破碎石方 挖石方 | m ³ | 1. 石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6.89 | | |
| 3 | 墙后回填、压实 | m ³ | 1. 回填土优先采用碎石土 2. 应分层夯实 3. 分层厚度250~300mm，压实系数不小于0.94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6.95 | | |
| 4 | 土方运输 70km | m ³ | 1. 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31.21 | | |
| 5 | 石方（渣）运输 70km | m ³ | 1. 石方外运及取石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6.89 | | |
| 二 | 钢筋混凝土挡墙工程 | | |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 | 现浇混凝土挡墙 | m ³ | 1. 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821.84 | | |
| 2 | 挡墙模板 | m ² | 挡墙模板 | 1072.40 | | |
| 4 | 钢筋制作、安装 φ10以内 | t | 1. 钢筋类别：三级钢 φ10以内 2. 钢筋制作、安装 3. 焊接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43 | | |
| 5 | 钢筋制作、安装 φ10以外 | t | 1. 钢筋类别：三级钢 φ10以外 2. 钢筋制作、安装 3. 焊接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4.25 | | |
| 6 | 混凝土垫层 | m ³ | 1. 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14 | | |
| 7 | 垫层模板 | m ² | 垫层模板 | 21.22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8 | 泄水管安装 | m | 1. 直径110mmPVC管泄水孔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90.29 | | |
| 9 | 反滤层（包） | m ³ | 1. 300*400g/m ² 土工布 2. 1*4mm砂砾或石屑 3. 20mm粗砾或碎石 4. 压实黏土 5.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45.50 | | |
| 10 |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 m ² | 1.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43 | | |
| 11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58.60 | | |
| 13 | 挖一般土方 | m ³ | 1. 土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17.75 | | |
| 14 | 破碎石方 挖石方 | m ³ | 1. 石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517.75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5 | 墙后回填、压实 | m ³ | 1. 回填土优先采用碎石土 2. 应分层夯实 3. 分层厚度250~300mm, 压实系数不小于0.94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64.62 | | |
| 16 | 土方运输 70km | m ³ | 1. 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 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35.44 | | |
| 17 | 石方(渣)运输 70km | m ³ | 1. 石方外运及取石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 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35.44 | | |
| 19 | 安全防护网 | m ² | 1. 安全防护网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10.98 | | |
| 三 | 主动防护网 | | | | | |
| 1 | 主动网 锚杆 | t | 1. 主动网 锚杆 2. 包含锚杆、锚索、土钉钻孔注浆等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24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2 | 主动防护网 | m ² | 1. 主动防护网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00.00 | | |
| 3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31.54 | | |
| 小计 | | | | | | |
| 密云区新城子镇吉大路 K2+200-k2+250崩塌灾害隐患治理工程施工费 | | | | | | |
| 一 | 钢筋混凝土挡墙工程 | | | | | |
| 1 | 现浇混凝土挡墙 | m ³ | 1. 混凝土种类: 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 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334.10 | | |
| 2 | 挡墙模板 | m ² | 1. 挡墙模板 | 533.45 | | |
| 4 | 钢筋制作、安装 φ 10以内 | t | 1. 钢筋类别: 三级钢 φ10以内 2. 钢筋制作、安装 3. 焊接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 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71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5 | 钢筋制作、安装 ϕ 10以外 | t | 1. 钢筋类别：三级钢 ϕ 10以外 2. 钢筋制作、安装 3. 焊接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33 | | |
| 6 | 混凝土垫层 | m ³ | 1. 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 混凝土制作、运输、浇筑、振捣、养护等全过程，含泵送增加费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0.05 | | |
| 7 | 垫层模板 | m ² | 1. 垫层模板 | 11.14 | | |
| 8 | 泄水管安装 | m | 1. 直径110mmPVC管泄水孔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4.00 | | |
| 9 | 反滤层（包） | m ³ | 1. 300*400g/m ² 土工布 2. 1~4mm砂砾或石屑 3. 20mm粗砾或碎石 4. 压实黏土 5.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8.20 | | |
| 10 |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 m ² | 1. 沥青木丝板墙板伸缩缝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20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1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179.40 | | |
| 13 | 挖一般土方 | m ³ | 1. 土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6.94 | | |
| 14 | 破碎石方 挖石方 | m ³ | 1. 石方开挖 2. 综合考虑工作面及放坡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6.94 | | |
| 15 | 墙后回填、压实 | m ³ | 1. 回填土优先采用碎石土 2. 应分层夯实 3. 分层厚度250~300mm，压实系数不小于0.94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7.69 | | |
| 16 | 土方运输 70km | m ³ | 1. 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216.19 | | |
| 小计 | | | | | | |
| 塔沟村北东洼Y257_6Km处崩塌隐患点治理工程施工费 | | | | | | |
| 一 | 地形地貌整治工程 | | | | | |

项目名称：密云区2026年地质灾害领域一年基本恢复项目-新城子镇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单价 | 合价 |
|----------------|-----------|----------------|--|--------|----|----|
| 1 | 坡面、坡脚清理 | m ³ | 1. 坡面、坡脚清理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7.88 | | |
| 2 | 土方运输 70km | m ³ | 1. 土方外运及取土费用综合考虑 2. 运输至场外并消纳，并根据地区环保要求提供渣土消纳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77.88 | | |
| 二 主动防护网 | | | | | | |
| 1 | 主动网 锚杆 | t | 1. 主动网 锚杆 2. 包含锚杆、锚索、土钉钻孔注浆等 3.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0.57 | | |
| 2 | 主动防护网 | m ² | 1. 主动防护网 2.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600.00 | | |
| 3 | 脚手架 | m ² | 1. 脚手架 2. 包含搭设拆除等 3. 包含规范安全网、护栏、警示牌等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详见设计图纸说明要求及满足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并综合考虑其它相关费用 | 600.00 | | |
| 小计 | | | | | | |
| 合计 | | | | | |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磋商文件有冲突）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人民政府

1.1.2.3 承包人：_____

1.1.2.6 监理人：_____

1.1.2.8 发包人代表：

职 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2 永久工程： /

1.1.3.3 临时工程：施工供水工程、施工照明工程、临时供电等。

1.1.3.10 永久占地： /

1.1.3.11 临时占地： /

1.1.4 日期

1.1.4.3 工期： 62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 2026 年 03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期限：按双方合同约定。

1.1.8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响应书及报价一览表）；
- (4)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需求）；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图纸；

(9) 合同文件的补充文件，包括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所共同签署或认可的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

(说明：(6)、(7)、(8)填空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三者之一。)

1.5 合同协议书

合同生效的条件：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5)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四套

其他约定：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由承包人自行复制，费用自理。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1) 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按工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需要制作加工图、大样图、安装图、协调配合图等图纸的，承包人应当制作且全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开始施工前 7 日报监理人审批，在获得监理人批准后按图施工。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数量：承包人应在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 7 日内。

其他约定： /

1.7 联络

1.7.2 联络来往函件的送达和接收

(2)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人民政府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部负责人

(3)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4)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_____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移交施工场地的期限：发包人应当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在监理人发出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7天前移交给承包人。

2.8 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的金额：/

2.13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发包人需批准明确行使的权力：/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1) 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工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为其他独立承包人在使用施工用地等方面提供方便。

4.1.10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

承包人承担的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工作内容：/

4.1.12 其他义务

(1) 安全文明施工费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对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负总责。承包人不按分包合同约定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造成分包人不能及时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导致发生事故的，由承包人负主要责任。

(2) 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如有），承包人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并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对专项方案进行调整。

(3)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包人应服从发包人对施工现场协调方面的决定意见，服从项目整体管理；按照发包人要求移交已完工程内容。

②工期合理规划对工程进度实施动态控制，为确保工期采取必要的措施。

③承包人需对施工现场及周边进行踏勘，了解现场及周边情况，做好施工准备工作，并负责施工期间内外部影响的协调、解决工作；排除不力影响因素，与当地群众与部门开展必要协调。

④缴纳工程相关保险。

⑤承包人应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标准与合同要求实施工程，完成全部工作内容，达到合同预期目的，接受发包人、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指导和管理。

⑥承包人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投入所报人员、机械设备等，并保证投入人员和机械设备在合同期间不得随意调换。确需调换时，承包人应征得发包人的事先同意，在保证同等条件下进行调整，但不得低于投标阶段配备标准。

⑦承包人应已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产生的噪音、扬尘、震动、占地、通行、光线等对第三人或邻近建(构)筑物安全与正常使用的影响及其扰民费用，由此产生的民扰对工程的影响及其费用，并已将此类有关费用包含于合同价格中；因上述扰民或民扰行为引发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赔偿、诉讼费和其它费及工期延误等，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不得以处理扰民及民扰问题为由，向发包人提出索赔或要求延长工期。

⑧承包人应按照质量保修书的要求和约定，履行工程保修义务和职责。

⑨承包人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施工方法和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

⑩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下发的有关本工程的任何管理意见和通知，凡涉及承包人的，承包人应无条件承担相关责任和工作。

⑪承包人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

⑫承包人应保证所承包工程在竣工验收、移交前，处于完好状态，并承担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⑬当施工过程中发现不合格项目，相关工程款不予支付，承包人应及时整改。经重新验收合格后再行支付相关工程款。

⑭承包人应建立施工扬尘治理、建筑垃圾、土方和砂石清运与消纳、严禁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和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如建筑外墙涂料、钢结构等鼓励使用水性漆替代油性漆）等责任制，针对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并严格实施。承包人使用的涂料或其他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须符合《建筑类涂料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DB11/3005-2017）和《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2-2020）等相关标准，确保使用达标产品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相关标准。

4.2 履约担保

4.2.1 承包人履约担保的格式和金额

发包人不要求（要求/不要求）承包人提供承包人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

4.3.3 分包

4.3.3（1）本工程是否分包：不分包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2 承包人将由其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和品种、规格、数量及供货时间等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采购前 7 天。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2 承包人承担自行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工程所需临时道路、水及电线路接至施工场地。

发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的临时占地： /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 /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负责取得道路通行权、场外设施修建权的办理人：承包人，其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7.2 场内施工道路

7.2.1 施工所需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承包人，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等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8.1.2 承包人测设施工控制网的其他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 / 。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施工安全措施计划的期限：在收到监理人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11.1.1 项发出的开工通知后 7 天内

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施工安全措施计划后应当在7天内给予批复。

9.3 治安保卫

9.3.3 制定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责任人：承包人

9.4 环境保护

9.4.3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环保措施计划后应当在7天内给予批复。

9.6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

9.6.1 未达到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金的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9.6.2 发包人不给予（给予/不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发包人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的，创优奖励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9.7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

9.7.1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特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金的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9.7.2 发包人不给予（给予/不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发包人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的，创优奖励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10.1.1 承包人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满足施工要求。

10.1.2 承包人编制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及时限要求：按

发包人及授权管理单位的要求及时上报施工进度计划并进行分析，制定进度保障措施，经
监理人审核后，作为工程进度控制依据

10.1.3 群体工程中有关编制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要求：/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10.2.1 承包人报送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的期限：需要修订计划
前 7 天内。

监理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报送的修订合同进度计划
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 7 天内。

10.2.2 监理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报送的修订合同进度计划
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后 7 天内。

11. 开工和竣工

11.3 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8) 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和标准：7 级（含）以上的大风、12 小时内降雪量大
于 6mm 以上降雪、24 小时内降水量为 100mm 以上的暴雨、直径为 100mm 以上的冰雹。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11.5.2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标准和计算方法：按日历天计算，每延误一天，承包
人应向发包人赔偿人民币签约合同价的 1%，不足一天按一天计。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

11.8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4)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13. 工程质量

13.1 质量标准：合格

13.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13.2.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在收到监理人按照
通用合同条款第 11.1.1 项发出的开工通知后 7 天内。

15.8.1 按合同约定应当由发包人和承包人采用招标方式选择专项供应商或专业分包人的：

(4) 承包人报送招标计划期限： /

发包人审批招标工作计划时限： /

(5) 承包人报送相关文件时限： /

发包人审批相关文件时限： /

(10) 承包人申报合同文件时限： /

发包人审批合同文件时限： /

承包人报送正式签订合同副本时限： /

15.8.3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围或者未达到依法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的，其最终价格的估价人为： / 或者按照下列约定：
/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方法： 本工程不适用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16.1.2.1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范围及幅度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范围： /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幅度： /

16.1.2.2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风险幅度的计算方法

(1) 投标报价基准期： /。

(2) 《北京工程造价信息》市场价格信息中没有的，基准价的确定方法： 按发包人、
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市场价格为准；

(3) 合同施工期市场价格的确定方法： /

16.1.2.3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方法：

(1) 价格调整方法： /

采用算数平均法： / 采用其他计算方法： /

16.1.2.4 其他约定： /

16.1.3 其他价格调整方法

/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17.1.3 计量周期

(1) 每月 25 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2) 本合同 执行单价合同形式时（执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不执行（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

(3) 总价子目计量方式采用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支付分解报告/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

(1) 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 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工程不予调整。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1) 预付款额度

预付款额度：合同金额的 30%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预付额 50%

其他预付款额度：农民工工伤保险费额度：100%。

(2) 预付办法

预付款预付办法：在收到承包人合法、等额、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经监理人审批后，发包人一次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承包人提出申请，经监理，发包人确认后拨付。

(3)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预付额度及方式：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预付不受上述预付办法和支付时间约定的制约。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按以下时间节点和金额进行预付：

发包人应当在不迟于第 11.1.1 项约定的开工日期前的 7 天内，将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50% 一次性预付给承包人。

发包人应当在 ±0.00 以下主体结构施工完成或签约合同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的完成

价款比例达到 30%（两者中以条件先满足的为准）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70%。

发包人应当在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评定达到（含整改后达到）或超过合同约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之日起 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90%。

发包人应当在工程竣工后，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认定达到或超过合同约定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并颁发考评证书之日起的 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100%。

安全文明施工的预付不抵扣。

17.2.2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预付款的扣回办法：不扣回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5 份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1）累计已完成的合同价款；（2）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合同价款；（3）本周期完成的合同价款；（4）本周期应扣减的金额（本周期内承包人违约金及罚款、质量保证金等）；（5）本周期实际应支付的合同价款；（6）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内容金额；（7）相关的票据。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2)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4)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性资金的支付方法：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经发包人、监理人确认后，发包人向承包人先行支付签约合同价 30%的工程预付款，待工程竣工并经发包人、监理共同验收合格后，视资金到位情况分期支付，发包人向承包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签约合同价的 97%，剩余 3%为质量保证金。若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发包人不能按期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以及竣工结算款的，不构成发包人的违约，承包人不得因此追究发包人的违约责任。（具体支付时间根据资金到位情况确定。）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处理

(3)质量保证金形式：采用扣留质量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 / 采用扣留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约定比例：3 %

17.5 竣工结算

17.5.2 竣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提交 5 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14 天内。

(2)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其他内容：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已支付的工程价款、票据凭证、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

竣工结算：此工程的竣工结算价最终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财政评审的结算价格为准。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提交 5 份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28 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不支付（支付/不支付）质量保证金利息。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质量保证金利息的，利息计算方法：/

18. 竣工验收

18.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具体内容：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符合国家及北京市资料管理规程要求的全部资料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资料，分类整理装订成册，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交发包人 4 套归档，并根据财政结算评审资料清单上报竣工结算资料，包括竣工图纸、竣工验收申请、中间验收资料等竣工资料及电子文档（原件扫描件）。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竣工图纸、竣工验收申请、中间验收资料等竣工资料 4 套，电子文档 1 套（原件扫描件）。

竣工验收资料的费用支付方式：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不另行单独支付。

18.5 施工期运行

18.5.1 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设备安装工程：/

18.8 施工队伍的撤离

18.8.3 缺陷责任期满后，承包人在施工场地保留的人员和施工设备最终撤离的期限：发包人发出最终撤离通知后 15 天内。

18.9 中间验收

18.9.1 本工程需要进行中间验收的部位：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规定执行。

18.9.2 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在10天期限内进行修改后重新验收。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7 保修责任

19.7.1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工程质量保修期限：保修期5年。

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承包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本工程不投保（投保/不投保）工程保险。投保工程保险时，险种为/，并符合以下约定：

(1) 投保人：/

(2) 投保内容：/

(3) 保险费率：由投保人与合同双方同意的保险人商定。

(4) 保险金额：/

(5) 保险期限：/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同意的保险人商定，相关保险费由/承担。

20.5 其他保险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的保险：承包人须承担其在工地所有施工机械、设备或仪器等任何形式的损失或损毁责任，发包人不会负责任何有关的索赔、赔偿、诉讼、费用等。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在开工前或合同签订后28天内（以其中最早的时间为准）承包人应按本合同要求投保（包含不限于通用条款20.2.1承包人工伤事故的保险，20.3.2承包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专用条款20.5其

他保险等），并向发包人提供已购保险的有效证明及保险单、保险费缴纳收据的副本。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承包人和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责任分摊：任何未保险或未能从承保人处收回的赔偿款额应由承包人承担。

21. 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第 21.1.1 项约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其他情形： /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 /

22. 违约

22.1 承包人违约

22.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

承包人发生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第 22.1.1 约定的违约情况时的处理：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 7 天后，承包人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可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承包人施工。发包人因继续完成该工程的需要，有权扣留使用承包人在现场的材料、设备和临时设施。但发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发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友好协商不成、不愿提请争议组 评审或者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选择下列第 贰 种方式解决：

（壹） 提请 北京仲裁委员会 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 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贰） 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3 争议评审

24.3.4 争议评审组邀请合同双方代表人和有关人员举行调查会的期限： /

24.3.5 争议评审组在调查会后作出争议评审意见的期限： /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注册地址：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注册地址：_____

发包人为建设__（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____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_____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_____元

暂列金额（含税）：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_____元

.....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职 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附件三：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交货方式 | 交货地点 | 计划交货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四：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交货方式 | 交货地点 | 计划交货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表所列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数量不考虑施工损耗，施工损耗被认为已经包括在承包人的投标价格中。

承包人履约保函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你方作为发包人已经与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承包人申请，我方愿就承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你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总价款_____%，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后____日内。

你方与承包人协议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责任：

（1）由我方提供资金及技术援助，使承包人继续履行主合同义务，支付金额不超过本保函第一条规定的保证金额。

（2）由我方在本保函第一条规定的保证金额内赔偿你方的损失。

四、代偿的安排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你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你方以工程质量不符合主合同约定标准为由，向我方提出违约索赔的，还需同时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承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的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帐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约致使承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承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你方与承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符合主合同合同条款第 15 条约定的变更除外），如加重承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

4、因不可抗力造成承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贵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并交付你方之日起生效。本条所称交付是指：_____。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承包人履约担保格式可以采用经发包人同意的其他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违背合同约定的实质性内容。

发包人支付保函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工程名称）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签约合同价款。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之日后____日内。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还需提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人或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帐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符合主合同合同条款第 15 条约定的变更除外），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

4、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贵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并交付你方之日起生效。本条所称交付是指：_____。

担保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本支付担保格式可采用经承包人同意的其他格式，但相关约定应当与承包人履约担保对等。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监督单位： _____（盖章）

监督单位： _____（盖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不适用）

说明：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

- （1）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否则响应无效；
- （2）当同时符合下列情形时，响应文件还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响应无效：
 - A. 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
 - B. 供应商通过分包方式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要求的。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磋商。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 序号 |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 资质等级 | 拟分包合同内容 |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
|-----|----------|---|------|---------|---------------|-----------------|
| 1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2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1）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2）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分包承担主体类型、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3）如本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响应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供应商）：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其他情形无须提供；

（2）供应商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扫描件，否则响应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不适用）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采购项目的磋商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采购项目的磋商工作。
- 二、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响应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应附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
- (2) 供应商应附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本）的扫描件；
- (3)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邀请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逐条说明其资格情况（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4 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扫描件（如有）（不要求）

5 响应书（实质性格式）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1）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_____，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_____。

（2）我方拟派的项目经理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3）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工期：_____。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传 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版：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包号 | 供应商名称 | 报价（元） | |
|----|-------|-------|----|
| | | 大写 | 小写 |
| | | | |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附工程量清单

9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页码)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页码)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所属性别 | 外资投资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1-2类似业绩汇总表

类似业绩汇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概况 | 委托方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注：

1. 根据“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二、评审标准”中评分标准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所有扫描件应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3拟投入人员情况汇总表

拟投入人员情况汇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拟担任职务 | 工作经历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提供拟投入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4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身 份 证 | |
| 学 历 | | 职 称 | | 职 务 | |
|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 级 | 建造师专业 | |
| 注册建造师证书名称 | | | | | |
|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 |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 | 学校 | 专业 | |
| 主要工作业绩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名称 | | 工程概况说明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身份证、职称证（如有），管理过的工程业绩证明的扫描件（如有）。类似工程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工程。

11-5技术部分（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第四章采购需求”及“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1-6其他材料（如有）

12最后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包号 | 供应商名称 | 最后报价 | | 其他声明 |
|----|-------|------|----|------|
| | | 大写 | 小写 | |
| | | | | |

- 注：1.此表中，每包的最后报价应和《最后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3.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最后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最后报价计算过程或说明（可以填写按第一次报价下浮/上浮比例，也可以填写相对第一次报价某部分价格变化情况） | 总价（元） | 备注 |
|-------|--|-------|----|
| 1 | | | |
| 合计（元） | | | |

- 注：1. 如提供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2.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3.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